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稳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亚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洪俊斌先生、张凤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石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马玲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前述人员的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

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王亚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后，陈嵘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嵘先生通过深圳誉信中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477,7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5%，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管理，其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

公司对陈嵘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亚彬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金源工业区金源路 39 号
电话	0755-86106838

传真	0755-86106838
电子邮箱	qiutw@av-display.com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稳见先生，出生于 1973 年 4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精细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11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东莞市通华液晶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 6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石家庄实力克液晶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

陈稳见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稳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王亚彬先生，出生于 1968 年 5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环境监测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开封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科员，东莞市通华液晶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产品开发主管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新辉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程设计高级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亚彬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金信联合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92.2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王亚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

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7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洪俊斌先生，出生于 1976 年 10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建材高等专科学校实用电器技术（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秋田微有限研发工程师、主管、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东莞励成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赣州秋田微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洪俊斌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春华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25.9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洪俊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张凤女士，出生于 1978 年 1 月 25 日，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安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秋田微有限国际销售部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秋田微有限销售中心总监；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本公司销售中心总监；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本公司销售中心兼触控显示产品部资深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龙峰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凤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谷雨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21.9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张凤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石俊先生，出生于 1969 年 11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北职业技术学院财税金融专业，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湖北孝感市中药材公司财务科长，深圳元昇轻工业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秋田微有限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石俊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春华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14.2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石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马玲女士，1974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

权，大专学历。1998年8月至2000年8月，樟木头精英橡胶制品厂任会计兼报关，2000年12月至2002年7月，佑祐木业（深圳）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兼报关，2002年8月至2004年6月，深圳市金泳实业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04年7月至2017年9月，深圳秋田微电子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马玲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通过深圳市秋实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5.24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7%。马玲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